

关于做好 2015 年上半年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双盲评审工作的通知

学位办字（2015）2 号

各院系：

为切实把好我校硕士学位论文质量关，本学期我校仍同时开展**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市抽检**及**硕士学位论文学校抽检**双盲评审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市抽检：

1、抽检对象的产生方式如下：

本学期在我校**申请硕士学位者**（包括研究生、在职攻读专业学位者，学校盲审对象除外）凭**抽检密码**登录[上海市研究生论文抽检系统](#)填写有关信息，由计算机当即随机确定是否被列入抽检名单。

2、抽检工作日程安排如下：

(1) **4 月 10 日~4 月 16 日**，本学期硕士学位申请人登录[复旦大学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提取抽检密码（在“学位管理-学位信息维护-评阅信息登记”处），再凭抽检密码登录[上海市研究生论文双盲抽检系统](#)参加抽检。

(2) **4 月 16 日前**，被列入抽检对象的申请人须将一本学位论文、两份《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上交给各院系研究生秘书。未如期上交者，本学期不受理其学位申请。

(3) **4 月 17 日前**，由各院系研究生秘书将被抽检学位论文、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本院系的《2015 年上半年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市抽检名单汇总表》一并送交至学位办公室 8 号楼 227 室，另将抽检名单汇总表的电子版发送至 rbchen@fudan.edu.cn。

(4) 无论申请人的学位论文是否被抽中，都必须在**6 月 5 日前**进行答辩，否则其必将被强制列入申请学位当期的学校抽检对象。

3、抽检学位论文及相关表格的要求：

(1) 抽检学位论文制作要求：抽检学位论文封面格式如附件，按要求填写好相关内容，并须去除学位论文中涉及作者和导师姓名的有关内容，删除“致谢”和“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研究成果”部分。**电子版学位论文**的文件名以**抽检论文编号**进行命名。

(2) 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须如实、详细填写，一式两份，其中一份需学生本人签字、导师签字、院系负责人签字盖章，另一份不需签字。

4、对抽检异议论文的处理方式请参见《复旦大学关于对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异议结果处理的规定》（见附件）。

二、硕士学位论文学校抽检：

1、抽检对象的范围：

(1) 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者；

(2) “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学生类别**为“单考硕士生”的学位申请人；

(3) “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学生类别**为“学历硕士生”的所属院系为现代物理研究所、化学系、分析测试中心、高分子科学系、生命科学学院、经济学院、文献信息中心的学位申请人；

- (4) 由“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随机指定的学位申请人；
- (5) 未按时登录上海市研究生论文双盲抽检系统参加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抽检的申请人；
- (6) 以往曾经登录上海市研究生论文双盲抽检系统提交信息者，无论是否被列入抽检对象，凡是在参加抽检当学期的答辩截止日期前未能完成学位论文答辩或学位论文答辩未获通过的申请人。

2、抽检工作日程安排如下：

(1) **4月10日前**，相关院系的研究生秘书到学位办公室8号楼227室领取《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双盲评阅），并将其发放给本学期的学校抽检对象。

(2) **4月16日前**，申请人须将被列入抽检对象的一本学位论文及一份《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双盲评阅）》上交给各院系研究生秘书。未如期上交学位论文者，本学期不受理其学位申请。

(3) **4月17日前**，由各院系研究生秘书将被学校抽检的学位论文、《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双盲评审）》及本院系的《2015年上半年硕士学位论文学校抽检名单汇总表》一并送交至学位办公室8号楼227室，另将抽检名单汇总表的电子版发送至 rbchen@fudan.edu.cn。

3、抽检学位论文及相关表格的要求：

(1) 抽检学位论文封面格式如附件，按要求填写好相关内容，并须去除学位论文中涉及作者和导师姓名的有关内容，删除“致谢”和“攻读硕士学位期间的研究成果”部分。

论文编号由学位办统一编排。

(2) 《复旦大学硕士学位论文评阅书（双盲评审）》中的《硕士学位论文简况表》须由学生如实、详细填写，由院系审核。专业学位论文评阅书上必须粘贴与学位类别相对应的《**专业学位论文评价表**》（可至[研究生院网站](#)查找并打印）。

4、对抽检论文的“评价指标”中存在“D”或“低于60分”的处理方式请参见《复旦大学关于对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异议结果处理的规定》（以下简称“处理规定”）。

各项评价指标均合格，但结论为“基本同意，略作修改后答辩”的，申请人应尊重评审人的意见认真修改论文，并填写《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由导师签署意见；结论为“须作重大修改，重新送审通过后答辩”或“不同意答辩”的，须按《处理规定》中的第三（1）条处理。

三、因未按时上交学位论文而影响申请学位的，由学生本人承担责任。

特此通知。

学位办公室

2015年4月9日

上海市学位论文“双盲”检查简况表

论文编号		专业		攻读学位(打 ✓)	博士	硕士	专业博士	专业硕士		
论文题目										
专业学位论文形式 (本栏填写请参看附件《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形式明细》)										
课题来源		课题名称:								
		级别(打✓):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部级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选 <input type="checkbox"/>								
创新点或主要内容和意义(仅罗列要点):										
1.										
2.										
3.										
4.										
攻读学位期间已经发表的与学位论文相关的论文或成果的目录,并列出成果中的排名:(论文请注明是否是SCI、EI或核心期刊,已接受的附说明函复印件)										
1.										
本人保证此表如实填写 自评: 等 学生(签名): 年 月 日		该生论文我已审阅,以上情况属实 可评为: 等 导师(签名): 年 月 日		院(系)同意送审 (盖章) 年 月 日		此表已复印,留存备查 研究生培养单位 (盖章)				

备注: 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填在反面,但不要赘述细节。

附：16种学位类别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形式明细

序号	学位类别	论文形式数量	专业学位论文形式明细
1	法律硕士	3	专题研究类
			调研报告类
			案例分析类
2	会计硕士	3	专题研究类
			调研报告类
			案例分析类
3	教育硕士	1	
4	体育硕士	1	
5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1	
6	艺术硕士	8	音乐领域类
			戏剧领域类
			戏曲领域类
			广播电视领域类
			舞蹈领域类
			美术领域类
			艺术设计领域类
电影领域类			
7	翻译硕士	1	
8	建筑学硕士	2	理论研究型
			工程应用型
9	工程硕士	5	产品研发类
			工程设计类
			应用研究类
			工程/项目管理类
			调研报告类
10	农业推广硕士	1	
11	兽医硕士	1	
12	风景园林硕士	3	规划设计类
			工程技术类
			项目管理类
13	临床医学硕士	1	
14	口腔医学硕士	1	
15	公共卫生硕士	3	应用研究类
			现场调查报告类
			卫生政策分析报告类
16	工商管理硕士	4	专题研究类
			调研报告类
			案例分析类
			企业诊断报告类

复旦大学关于对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

异议结果处理的规定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提高硕士学位论文质量，我校自 1998 年起参加由上海市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开展的学位论文双盲抽检工作，这是我校对硕士学位授予质量进行监控和评估的重要措施之一。为切实做好这项工作，根据上海市学位委员会有关通知精神，并结合我校情况作如下规定：

一、在抽检论文的评议意见未返回之前，或抽检结果有异议，原则上不予批准申请人的答辩申请。

为保证评审人有充分的评审时间，评审时间定为自将抽检论文提交到学位办之日起一个月。在收到评审人返回的评审意见后，由学位办将其作匿名处理后及时经由院系反馈给申请人及其导师。

为保证申请人的正当权益，如果自将抽检论文提交到学位办之日起一个月届满时，双盲评审意见仍未返回，只要申请人的其他条件已达到毕业的其他标准，院系可批准其进行毕业答辩，待评审意见返回后再审批其学位答辩。

二、“抽检结果异议”是指：在评议意见中任一项评价指标未达标（被评为‘D’或‘低于 60 分’），或评审专家对论文的总评分低于 60 分。

三、根据评审意见的具体情况作如下处理：

1、若评议表中有两项及以上评价指标未达标或总评分低于 60 分，申请人须根据评审意见认真修改论文，并填写《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经导师签署意见后，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组织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三人（含）以上专家组出具鉴定意见，经分委员会主席签字同意后，重新提交学位论文，并请原评审人进行复评，复评通过后方可批准其答辩。

2、若评议表中有一项评价指标未达标，但总评分大于 60 分，申请人应尊重评审人的意见认真修改论文，并填写《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经导师签署意见后，由学位评定分委员会组织本专业或相关专业三人（含）以上专家组出具鉴定意见，经分委员会主席签字同意后，可批准其在不复审的情况下答辩。若专家组鉴定意见为需要组织复评的，申请人应重新提交学位论文，并请原评审人进行复评，复评通过后方可批准其答辩。

3、若申请人对评审意见有异议，或申请人与评审人对学位论文存在学术争议时，应提出明确的申诉理由，并填写《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经导师签署意见后，由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三人（含）以上专家组出具鉴定意见。

若专家组肯定了原评审人的意见，申请人应尊重评审人意见认真修改论文，并请原评审人进行复评，复评通过后方可批准其答辩。

若专家组否定了原评审人的意见，可另请一位专家复审。对此类情况的申请人，只要其他条件已达到毕业的其他标准，院系可批准其进行毕业答辩，待复评通过后再审批其学位答辩。

四、经分委员会审批的《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须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备案。

五、学位论文的复评由学位办负责组织送审，但复评费用由申请人自理。复评仍未通过

者，必须在经过至少半年时间修改论文后，送原评阅人进行再复评，再复评通过才可批准其答辩。第二次复评仍未通过者，则本次申请无效。

六、申请人及导师不得打听或查证评审人的姓名、单位及其他情况，不得有私自沟通行为，不得试图对评审人的评审意见施加影响，不得向持有不同意见的评审人进行报复。若有违反此规定者，研究生院将立即中止申请人的学位申请程序并严肃处理。

七、本规定中的“本次申请无效”，是指学位申请人用以申请学位的各种依据无效，若再次申请学位只能从重新入学开始。

八、本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执行。本规定解释权属复旦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二〇〇七年三月五日

学校代码: 10246

復旦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学术学位)

中文论文题目

英文论文题目

论文编号:

专业名称:

所属院系:

完成日期: 2015年 月 日

復旦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学位)

中文论文题目

英文论文题目

论文编号:

学位类别(领域):

所属院系:

完成日期: 2015年 月 日

復旦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学术学位)

中文论文题目

英文论文题目

论文编号:

学位类别(领域):

所属院系:

完成日期: 2014年 月 日

復旦大學

硕士学位论文 (专业学位)

中文论文题目

英文论文题目

论文编号:

学位类别(领域):

所属院系:

完成日期: 2014年 月 日

2015 年上半年硕士学位论文上海市 双盲抽检名单汇总表

院系名称 (单位公章):

共 页, 第 页

序号	学位类别	论文编号	学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名称 (专业学位领域)	导师姓名	论文题目	关键字	答辩日期	发表论 文数	论文 等级	备注

- 注: 1、学位类别: 只填写代码, “3—科学学位硕士”、“4—同等学力硕士”、“5—专业学位硕士”
 2、答辩日期: 拟答辩日期, 格式如“20110605”
 3、论文等级: 导师对学位论文的评定等级, 只填写“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之一
 4、备注: 填写“需回避的评审单位”
 5、此表不够请自行复印

填表人: _____

2015 年 月 日

2015年上半年硕士学位论文学校双盲评审名单汇总表

院系名称 (单位公章):

共 页, 第 页

序号	学位类别	学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名称 (专业学位领域)	导师姓名	论文题目	关键字	答辩日期	发表论文数	论文等级	备注

- 注：1、学位类别：只填写代码，“3—科学学位硕士”、“4—同等学力硕士”、“5—专业学位硕士”
 2、答辩日期：拟答辩日期，格式如“20110605”
 3、论文等级：导师对学位论文的评定等级，只填写“A-优秀”、“B-良好”、“C-一般”、“D-差”之一
 4、备注：填写前一次送审时的“论文编号”或“需回避的评审单位”
 5、此表不够请自行复印

填表人：_____

2015年 月 日

硕士学位论文复审申请表

申请人姓名		专业(领域)	
学号		所属院系	
学位论文题目			
论文主要的修改说明或明确的申诉理由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导师意见	<p>请打“√”选择:</p> <p>1、学位论文已按原评审专家的意见进行了详细修改。()</p> <p>2、与原评审专家的学术观点存在重大分歧,论文作者的申诉理由充分、合理。()</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导师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不够填写,可另附页)

专 家 组 鉴 定 意 见	<p>对学位论文的鉴定意见（请详细加以说明）：</p>
	<p>参照《复旦大学关于对上海市硕士学位论文“双盲”抽检异议结果处理的规定》提出建议： 请做选择： 1、学位论文已作详细修改，已达到硕士学位学术水平，请原专家复审。（ ） 2、学位论文已达到硕士学位学术水平，同意申诉理由，建议请另一位专家复审。（ ） 3、其它：</p> <p>专家组成员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院 系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分管院长、系主任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分 委 员 会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分委员会主席签字： _____ 年 月 日</p>

（不够填写，可另附页）